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文件**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SINOCHE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文件目录

编号	文件名称	页码
1.	《关于公司2019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2
2.	《关于下属公司江苏瑞恒投资碳三产业一期项目工程的议案》	3
3.	《关于投资中化连云港循环经济产业园罐区一期项目工程的议案》	8
4.	附件：《股东表决票》	13



**股东大会
议案 1**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向德勤华永支付2019年度审计费用。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31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72万元。

以上提案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5日



**股东大会
议案 2**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江苏瑞恒投资碳三产业一期项目工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国际”或“公司”）下属公司江苏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瑞恒”）碳三产业一期项目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39.13亿元，拟建包括年产60万吨PDH、65万吨苯酚丙酮、24万吨双酚A、40万吨PO和15万吨ECH生产装置及相关公辅工程设施，计划2022年6月底前建成投产。

本项目以丙烷脱氢为源头，以突破性自主开发技术为核心，引进国际先进技术，聚力打造工艺技术领先、成本优势明显、绿色环保、资源高效利用的一体化循环经济产业链，为国内唯一PDH自产丙烯发展“酚酮-双酚A”产品链，国内唯一PDH自产丙烯、综合利用氢气发展HPPO及双氧水法ECH的产品链。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2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江苏瑞恒投资碳三产业一期项目工程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〇二〇年三月五日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江苏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盛俊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连云港市徐圩新区江苏大道中小企业园 2 号楼 316 室

成立日期：2017 年 5 月 26 日

经营范围：合成材料、蒸汽的生产、销售；售电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主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资产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8 年	76,728.08	69,232.64	0	-226.48
2019 年 1-9 月	166,189.94	99,219.20	0	-13.44

注：上述 2019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江苏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碳三产业一期项目工程



（二）项目选址：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中化连云港循环经济产业园

（三）项目的主要内容

本项目新建于中化连云港循环经济产业园内，其中拟建年产 60 万吨 PDH、65 万吨苯酚丙酮、24 万吨双酚 A、40 万吨 PO 和 15 万吨 ECH 生产装置及相关公辅工程设施。

（四）项目投资金额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139.13 亿元。其中，建设投资 122.80 亿元，流动资金 11.84 亿元，建设期利息 4.49 亿元。资金来源为银行贷款及自有资金。

（五）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建设期为 30 个月，计划 2022 年 6 月底前建成投产。

（六）项目投资回收期：6.37 年（不含建设期）

（七）全部投资内部收益率：（税后）13.25%

项目投产后，预计年均销售收入 110.11 亿元、年均利润总额 17.15 亿元。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定发展以功能性材料为代表的新材料产业，本项目是聚焦中国新材料产业发展短板，依托技术创新和资源整合打通产业链核心环节、打造一体化产业基地，实现中化国际材料科学产业转型和战略落地的关键。本项目建设投运后，将会形成丙烯下游环氧氯丙烷-环氧树脂、环氧丙烷、苯酚丙酮-双酚 A 等碳三功能性材料一体化产业链，通过与扬农集团、中化集团下属成员及相关企业、园区周边企业间的关联产业发展耦合和原料互供合作，形成多元化差异化的产品结



构、可持续性低能耗低成本的生产模式和一体化的产业集群发展态势，最大化实现资源的充分循环利用和产品价值链整合，增强企业盈利以及抗击市场风险的能力。

本项目建设、投产及生产经营尚需一定的时间，预计对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但对公司未来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运营成本风险

本项目主要原料丙烷是重要的能源化工品，供应来源包括中东、北美及其它部分地区，其价格随国际能源的价格变化时有波动，而国际能源供应及价格对政治、经济因素较为敏感，目前，全球地缘政治、贸易争端发展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发挥中化品牌影响力和全球布局的贸易渠道优势，充分利用远期、长期合同组合及时锁定风险，多渠道保障供应，并通过同步实施临港仓储项目建设，配置合理的储存物流能力，平抑关键原料的短期供应及价格波动。

2、市场竞争风险

本项目碳三系列产品是化工新材料产业链的重要环节，目前，中国市场存在供应缺口，建成投产后，如果国民经济宏观环境、产业竞争环境等发生较大变化，导致市场供需态势出现周期性波动风险，可能会对项目效益水平有较为明显的影响。公司充分认识到未来市场竞争的严酷性，在产品方案上布局了完整的一体化材料产品链，在技术上采用行业领先的绿色清洁生产工艺技术，与此同时，将持续加大技术改造力度、增强精细化运营能力，降低生产装置的能耗、物耗和提高循环经济水平，开拓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利用一体化优势、规模成本优势、技术优势和品牌优势，巩固并持续提升市场竞争力。

二〇二〇年三月五日



3、融资风险

本项目投资金额来源于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存在资金筹措不到位的风险，进而影响项目建设进度。公司将积极开展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保障项目资金顺利筹措。

4、财务风险

本项目投资金额大，短期内将影响公司的现金流，增加财务费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规模和进度，严格规范采购、项目施工等，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严格控制项目成本。

5、其他说明

本项目实施主要受上述风险因素影响，可能直接影响项目的经济效益。尽管公司进行了充分必要的可行性研究评估，但在项目实际实施过程中，由于上述风险因素本身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导致项目实施存在建设进度不达预期，项目不能按期达产；项目达产后，项目收益不达预期等风险。

本项目尚需获得股东大会审批，能否获得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依据法规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5日

二〇二〇年三月五日



**股东大会
议案 3**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中化连云港循环经济产业园罐区一期项目工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国际”或“公司”）下属公司中化连云港石化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仓储公司”）拟新建中化连云港循环经济产业园罐区一期项目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130,549 万元。本项目拟按 A 和 B 两个阶段建设，其中 A 阶段为 20.7 万 m³化工品罐区，计划 2021 年 12 月试运行；B 阶段为 16 万 m³低温丙烷罐区，计划 2022 年 3 月试运行。

本项目主要为公司下属江苏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连云港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以及徐圩石化园区的第三方客户提供化工品仓储服务。通过对仓储罐区集中规划设置，有利于节约仓储用地，提高化工品的存储能力和储罐利用率，使资源得到充分的优化配置和合理利用。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中化连云港循环经济产业园罐区一期项目工程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五日



《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化连云港石化仓储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温向军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连云港市连云区徐圩新区江苏大道中小企业园 2 号楼
464 室

成立日期：2019 年 9 月 24 日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仓储、装卸服务、房屋租赁；商务信息咨询（投资理财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中化国际全资子公司中化连云港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主要财务数据：仓储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尚未编制年度财务报表。仓储公司股东中化连云港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资产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8 年	5,032.28	5,001.27	0	1.27
2019 年 1-9 月	30,121.83	30,018.82	0	17.55

注：上述 2019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中化连云港循环经济产业园罐区一期项目工程

（二）项目选址：连云港徐圩新区石化产业基地

（三）项目的主要内容

本项目主要为公司下属江苏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连云港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以及徐圩石化园区的第三方客户提供化工品仓储服务。本项目拟按 A 和 B 两个阶段建设，其中 A 阶段为 20.7 万 m³ 化工品罐区，B 阶段为 16 万 m³ 低温丙烷罐区。

（四）项目投资金额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130,549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26,690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 3,483 万元，流动资金 376 万元。资金来源为银行贷款及自有资金。

（五）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其中 A 阶段计划 2021 年 12 月试运行，B 阶段计划 2022 年 3 月试运行。

（六）项目投资回收期：11.02 年（税后，含建设期）。

（七）项目投产后，预计年均销售收入 18,494.55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8,149.57 万元，项目投资回报率 IRR 8.05%（税后）。

（八）项目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本项目方案选择坚持先进可靠、因地制宜、创新开拓的原则，采用的生产技术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所采用的工艺方案成熟和可行。

本项目能充分利用当地和园区的自然资源优势、资源与基础原料配套，并拥有良好的公用工程设施条件。项目所需的清水、污水集中



处理、大工业电、蒸汽等一应俱全，通信及其它市政实施完善。

本项目经济效益好，投资回收期短，具有财务生存能力和一定的抗风险能力，项目在财务上是可行的。

本项目采用多项环保技术，环保措施得力，“三废”全部达标排放，项目的建设运营不会对本地区构成破坏性影响，环保上是可行的。

综上，本项目在技术经济、环境保护、经济社会效益等方面是可行的，本项目实施以后，对提高整个公司的经济效益，增强行业的市场竞争力，实现产品链配套和共同发展，培植新的效益增长点具有重要意义。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主要为公司下属江苏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连云港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以及徐圩石化园区的第三方客户提供化工品仓储服务。通过对仓储罐区集中规划设置，有利于节约仓储用地，提高化工品的存储能力和储罐利用率，使资源得到充分的优化配置和合理利用。本项目的建设体现了公司“创新、协同、整合、绿色、增长、共享”的发展理念，实现节约用地、资源共享、减少重复投资、发挥规模效应，有利于提高中化连云港循环经济产业园整体经济效益、环境效益与社会效益。

本项目建设、投产及生产经营尚需一定的时间，预计对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但对公司未来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本次投资可能受到国家政策、产业政策及宏观经济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存在无法达到投资预期的风险。

二〇二〇年三月五日



2、本项目投入运营后的经营业绩可能面临国家政策、行业宏观环境、工程施工周期变化、项目运营管理、人员管理、市场经营等方面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3、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依据法规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5日



附件：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表决票

股东名称： _____ 代表股份数：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股东代码： _____

代理人姓名： 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 _____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2、关于下属公司江苏瑞恒投资碳三产业一期项目工程的议案			
3、关于投资中化连云港循环经济产业园罐区一期项目工程的议案			

股东（或代理人）签章： _____